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保安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Security Bureau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SBCR 2/511/08

來函檔號 Your Ref.: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保安事務委員會秘書
馬淑霞女士

馬女士：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的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在討論議程項目第V項「在將軍澳興建入境事務處總部」時，要求政府就這項計劃的項目設計大綱提供資料。所需資料載於**附件**。

保安局局長

（徐曉露 代行）

連附件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副本送：
入境事務處處長
（經辦人：何家榮先生 傳真號碼：2507 3581）
建築署署長
（經辦人：黃德才先生 傳真號碼：2523 4693）

附件

# 設計及建造將軍澳入境事務處總部
# 項目設計大綱

這項計劃旨在將軍澳第 67 區設計及興建新入境事務處總部（新總部）。

## 工程計劃用地

2. 工程計劃佔地約 17 200 平方米，位於將軍澳第 67 區，毗鄰港鐵將軍澳站及調景嶺站，有多種公共交通工具可到達。

3. 城市規劃委員會已批准有關申請，把工程計劃用地的建築物高度限制由主水平基準以上約 81 米略為放寬至主水平基準以上 97 米。然而，經聽取西貢區議會及居民的意見後，新總部的建築物高度會維持在主水平基準以上約 90 米。此外，部分設施會設於地庫，以縮減大樓的體積。

4. 因應放寬建築物高度限制的條件，新總部大樓之間以及與附近建築物會預留適當的通風和採光通道，以增加視覺上的通透性和通風效果，及符合相關分區計劃大綱圖的通風廊要求。大樓的外牆設計亦會考慮採用低反光和高透光度的玻璃物料及其他合適的設計，例如裝設有效的遮陽裝置，以減低外牆玻璃的反射，避免影響周邊建築物和居民。

## 設計要求

5. 新總部將會提供約 57 400 平方米淨作業樓面面積。除了重置現時位於灣仔入境事務大樓的入境處總部之外，新總部亦會容納部分分散在各區和各租用物業的入境處辦公室和設施。

6. 視乎工程的詳細設計，新總部主要包括一個地庫及位於平台上的兩座大樓，即「第一座」和「第二座」。兩座大樓會由連接橋連接。新總部會設有適當的行人及車輛出入口，以便連接周邊地方。各辦公室和設施的布局會考慮相關的保安和運作需要。地面及其他適當的位置會提供綠化設施，以美化環境。

*公共服務辦事處*

7. 公共服務辦事處會為市民提供各項與入境事務有關的服務，包括簽發身份證、辦理旅行證件及處理各類簽證和延長逗留期限申請等。這些辦事處會設於第二座的較低樓層，以方便市民出入和易於管理。公眾區域（包括公眾出入口、大堂、通道地方、等候區、服務櫃枱、指示牌、平面地圖、顯示屏和寫字長枱）會作詳細設計，以提供一個易於使用和尋找路徑及無障礙的環境。新總部亦會考慮加入共融設計元素，以配合不同人士的需要，當中包括長者、使用嬰兒車的家長、輪椅使用者，以及視力及聽覺受損的人士。另一方面，公眾區域會設有足夠的配套設施，包括自動梯、升降機、洗手間及育嬰室，以確保公眾安全和舒適。

8. 低層的公眾區域會在設計及空間上提供彈性，以便日後設置自助服務設施和延長服務時間。設置自助服務設施的樓面會有足夠的負載能力，並可以在非辦公時間局部開放，提供一個設有公眾升降機、樓梯及其它安全和保安設施的獨立空間。

*員工工作間*

9. 新總部的設計會按個別辦公室和設施的實際運作和保安需要，適當地加入現代辦公室概念，以加強協作及靈活性、提高開放度和善用空間等。

*保安*

10. 為配合個別辦公室和設施（例如身份證印製中心和旅行證件印製中心）的保安和運作需要，新總部會設立不同級別的保安區域，以及實施不同程度的保安措施。此外，職員、公眾、訪客和車輛的出入口亦會妥善分隔和管制。

*環保及綠化設施*

11. 新總部會根據綠色政府建築政策而設計，當中的可持續發展／綠色建築設計概念將涵蓋但不限於以下五大範疇，分別是：(一)可持續發展設計、(二)能源效益及可再生能源、(三)節約用水、(四)物料及廢物管理和(五)室內環境質素。

12. 新總部會以獲取香港綠色建築議會評定的「綠建環評新建建築 1.2 版」中次高的「金級」或更高評級，以及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推行的「辦公室及公眾場所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計劃」中「卓越級」的室內空氣質素水平為目標。

13. 新總部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政府在工程計劃初期委託顧問進行了環境評估，結果顯示項目將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影響，然而承建商仍須在設計及施工期間檢視及實施所需的適當緩解措施，以及執行環保署的最新相關要求或指引，以控制工程對環境可能帶來的短期影響。

**入境事務處**
**建築署**
**2019 年 1 月**